



2016150188U

检测报告

检测对象： 污水

委托单位： 山东公路重交沥青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： 淄博市桓台县果里镇驻地

委托日期： 2019年01月18日

报告日期： 2019年03月18日

山东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(加盖检测专用章)

检测专用章



博谱检测
Boopu Testing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1903039Y 号

第 1 页 共 2 页

委托单位	山东公政重泰源泰右阳公司		检测日期: 2019.10.10
编制人	韦方鹏	审核人	谷城
		批准人	李绍莹

地址: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 125 号先进陶瓷产业创新园 A 座

电话: 0533-8170917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1903039Y 号

第 2 页 共 2 页

一 水质检测结果

点位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
电脱盐罐废水 排放口	2019.03.13	总汞	1.25	μg/L
备注	无			

二 检测依据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样品类别	分析项目	标准名称及代号	仪器设备	检出限
污水	总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PF51 原子荧光光度计	0.04 μg/L

-----以下空白-----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没有加盖我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，报告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报告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需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及数据和用于广告宣传。
- 6、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7、我公司竭诚为您服务，真诚欢迎用户提出宝贵意见。